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3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0 年 2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20 年 4 月 14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并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20 年 6 月 1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三次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尚需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批准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

为便于投资者理解和查阅，就本次预案修订的主要内容说明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改情况
特别提示	特别提示	更新本次非公开发行已履行决策程序、尚待履行审批程序
释义	释义	更新《创业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
第一章 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概要	四、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明确本次发行需履行审批程序
	五、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明确本次发行需履行审批程序
	六、发行数量	明确本次发行需履行审批程序
	七、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明确本次发行需履行审批程序
	八、限售期	明确减持适用法规
	十五、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	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

	批程序	议程序
第二章 发行对象及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二）摘要	二、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二）的主要内容	明确协议法规依据
第三章 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分析	更新募投项目审批情况
第五章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的风险说明	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审批风险	更新本次发行需履行审批程序
第七章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声明及承诺事项	二、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防范措施以及相关主体的承诺	更新本次发行需履行审批程序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创业板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及相关文件已于 2020 年 6 月 18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披露事项不代表审批机关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或批准，预案所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尚待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凯普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六月十八日